

十堰住房公积金中心郟阳办事处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

（一）预算收支和增减变化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

（五）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用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 1、负责执行中心下达的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
- 2、负责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
- 3、负责执行中心委托范围内的住房公积金归集、个人贷款业务；
- 4、负责办理经中心审批的住房公积金使用、支取及公积金债权的收回；
- 5、负责执行中心核批的廉租房建设补充资金向当地政府的划拨；
- 6、定期向中心报送住房公积金财务报表；
- 7、完成中心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十堰住房公积金中心郟阳办事处是按照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规定，以及省、市人民政府关于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设置的有关要求，管理运行体制于2004年1月正式上收，为十堰住房公积金中心派出分支机构。核定编制8人，实有在职在编人数8人，退休人员3人，聘用人员15人。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

（一）预算收支和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单位预算总收入225.36万元，总支出225.36万

元，与 2022 年单位预算相比，总收入和总支出都减少了 1.17 万元，同比减少 0.5%，减少原因是削减了部分项目，保留的项目大幅度减少了经费支出额度，优化了支出明细。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25.36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减少了 1.17 万元，同比减少 0.52%，减少原因是削减了部分项目，保留的项目大幅度减少了经费支出额度，优化了支出明细。

2、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023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25.36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减少了 1.17 万元，同比减少 0.52%，减少原因是削减了部分项目，保留的项目大幅度减少了经费支出额度，优化了支出明细。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和增减变化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5.36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减少了 1.17 万元，同比减少 0.52%，减少原因是削减了部分项目，保留的项目大幅度减少了经费支出额度，优化了支出明细。

（1）基本支出 151.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83 万元，同比增加 13.4%，增加原因是根据 2023 年部门预算要求，增加了市直预算单位奖励性补贴人均定额标准。其中工资福

利支出 142.2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奖金、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缴费支出等；商品服务支出 9.11 万元，主要用于郟阳办事处全年的日常办公等公用经费支出；

(2) 项目支出 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 万元，同比减少 20.4%，减少原因是减少原因是削减了部分项目经费。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74 万元，主要是用于主要用于郟阳办事处公积金业务的归集、提取、贷款、宣传、业务培训、扩面、档案管理、网络运行维护、律师诉讼费等业务成本支出。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

2023 年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1.21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元。2023 年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2、公务接待费预算 0.44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严控公务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0.77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尽量压缩公务用车的使用次数。其中，公车运行维护费 0.77 万元，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维修、燃料、

过路、保险等支出。

（五）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度全办事处运行经费预算 9.11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增加 0.61 万元，同比增加 7.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了项目开支，为确保单位正常运行，导致公用经费略有增加。其中差旅费 1.39 万元，培训费 0.87 万元，印刷费 0.09 万元，取暖费 0.0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4 万元，工会经费 1.16 万元，电费 1.08 万元，邮电费 0.1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8 万元，办公费 1.38 万元，劳务费 0.65 万元，福利费 1.45 万元，维修（护）费 0.14 万元，水费 0.04 万元。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全系统政府采购预算 0.6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增加了 0.1 万元，同比增加 20%，增加原因是为了提高公积金覆盖率，进行扩面宣传，增加了印刷费用。本年无固定资产采购计划。

2023 年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6 万元，主要是业务方面的各类宣传等资料的印刷费用。

2023 年无工程类和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底鄢阳办事处房屋建筑面积 643.33 平方米，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郟阳办事处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有3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74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具体内容详见附表十。

第三部分 专用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各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预算单位人员医疗保障支出。

(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预算单位缴纳人员公积金；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指从预算单位从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中上缴的管理费，纳入单位预算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